

二〇一五年一月六日  
資料文件

灣仔區議會  
文件第 10/2015 號

**第四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  
第十九次會議進度報告**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在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舉行第十九次會議，討論事項如下：

**1. 灣仔區議會屬下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的行動清單**

政府部門已根據上次會議討論結果更新行動清單之最新情況。

委員跟進區內流動小販阻塞街道問題。就銅鑼灣啟超道售賣流動電話小販的阻街情況，食環署報告指於過去兩個月曾多次派員到上址執勤及與警務署進行聯合行動，發現這些小販以集團式經營運作。他們除主要以收買行動為主，亦有間歇性進行販賣活動。經過多輪嚴厲警告及驅散於上址的小販後，已能遏止該址的流動收買活動，部門亦會繼續執法及留意情況。

委員指出雖然部門於十月尾曾到莊士敦道18號執勤並充公上址小販的物品，但近期有流動小販再到上址擺賣，建議部門加大執法力度，再到上址巡查。亦有委員反映灣仔港鐵站A3出口再有流動小販擺賣，阻礙行人道路，要求食環署派員跟進。

委員因應近日有市民投訴因野鴿於區內餵飼雀鳥黑點聚居引致民居衛生問題作出討論，建議食環署加強於黑點巡視，尤其上午十一時至下午一時，適時採取執法行動，以改善該區的衛生問題。委員亦建議增設百德新街、糖街位置為區內餵飼雀鳥黑點，希望部門能到上址跟進。

就監管無牌固定攤檔問題，委員跟進崇光百貨附近駱克道522號後巷一攤檔構築物的處理情況。灣仔民政事務處報告上址其中靠牆的招牌已於十月三十日拆除。至於上部的伸縮簷篷及連接的小型射燈，經各有關部門討論，現確定將由地政總署負責處理，部門報告指已於該址張

貼告示，準備清拆該非法構築物。

## **2. 灣仔區議會屬下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的環境衛生黑點行動清單**

環境衛生黑點行動清單已根據上次會議討論作出更新，各部門亦已更新行動清單的最新跟進情況。

就柯布連道2號對出空地及行人路的衛生情況作出討論，委員指留意到近日於上址營業的小食店以水喉連接店內污水排放至公眾污水渠，詢問食環署的跟進情況。部門回應指由於該址小食店本身連接的大廈渠道有淤塞情況出現，故他們需臨時將污水直接排放至公眾污水渠，大廈管理公司已安排維修事宜，部門亦會跟進有關進展，於下次會議時向委員匯報。

委員反映指渣菲大廈後巷（景隆街6號）及謝斐道477-491號後巷（近肇明大廈）的衛生情況有惡化跡象。除發現有人於上址放置垃圾包頭或雜物外，亦發現鼠患及僭建問題，促請各部門跟進。

主席亦邀請各委員建議新增環境衛生黑點，於下次會議時討論及跟進。

## **3. 食物環境衛生署－主題性防治蚊患特別行動**

委員備悉食環署遞交的有關文件。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可利用本年度撥款餘額舉辦活動，為區內市民宣傳滅蚊訊息。主席要求灣仔民政事務處提供有關區內大廈管理的資料，以研究可推行的滅蚊宣傳活動。主席亦建議各部門就區內公共設施進行檢查及必要維修，以減少蚊蟲滋生的機會。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